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目 录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6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利润分配预案报告.....	7
2022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9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0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11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时 间：2023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五）14 点 30 分开始

地 点：深房广场 48A 会议室

主持人：董事长唐小平先生

序号	议 程
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筹备及股东到会情况
二	<p>（一）审议议案</p> <p>1. 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p> <p>2. 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p> <p>3. 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p> <p>4. 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利润分配预案报告》；</p> <p>5. 审议《2022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p> <p>6. 审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p> <p>（二）报告事项</p> <p>听取《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p>
三	股东现场互动
四	股东对议案投票表决
五	监票、计票、合并网络投票数据
六	宣布会议表决结果
七	法律顾问对大会有效性进行见证
八	会议闭幕

议案一：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各位股东：

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经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年度报告全文已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上披露，年度报告摘要已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请审议。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议案二：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已经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工作报告已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请审议。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议案三：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已经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七届监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监事会工作报告已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请审议。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议案四：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利润分配预案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利润分配事项已经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具体内容如下：

一、2022 年度财务决算

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2 年度本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 63,438.46 万元，较 2021 年度减少 51.9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71.88 万元，较 2021 年度减少 30.39%；2022 年底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00,424.05 万元，较年初增长 1.68%。

二、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2022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1,474,557,043.86 元，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 341,088,743.27 元，扣除提取的 10%法定盈余公积 34,108,874.33 元以及扣除 2022 年度已分配 2021 年股利 89,026,080.00 元之后，可供分配利润 1,692,510,832.80 元。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公司 2022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11,6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如公司股本发生变化，公司拟保持分配总额不变，按照调整每股分配比例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总计派发现金股利 61,711,260.00 元，占当年合并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153,718,805.57 元的 40.15%，剩余未分配利润 1,630,799,572.80 元留

存至下一会计期间。

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具备合法性、合规性。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已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请审议。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议案五：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2022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已经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已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请审议。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议案六：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同行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并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管理实际状况以及独立董事为公司规范运作、未来发展做出的贡献，为有效调动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支持和决策监督作用，考虑目前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执行已近 9 年，拟将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调整为 10,000 元/月(税前)。调整后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次月起执行。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调整独立董事津贴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认为本次对独立董事津贴进行调整，结合了同行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并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管理实际状况以及独立董事为公司规范运作、未来发展做出的贡献，津贴调整预案合理。

独立董事关于本议案的意见已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请审议。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已经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已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